



26728 – 教法对于说“我们是真主的子女”的判断

السؤال

有的穆斯林说：“我们相信，我们都是真主的子女。”以一段羸弱的圣训作为证据“一切被造物都是真主的眷属。”教法对此怎样判断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。

所提到的那段圣训，由拜扎尔和艾布·耶尔俩传自艾奈斯，原文是这样的：“一切被造物都是真主的眷属，他们中最受真主喜爱的是最有利于他的眷属的人。”这段圣训属于非常羸弱的等级，正像艾勒巴尼在《达尔夫·加米尔》/2946中所讲的那样。

说“我们相信，我们是真主的子女”的穆斯林，在对他们做出判断之前，应当询问其所言之意。

1-如果他的用意是比喻人需要真主的供养和佑助，并且因教法所允许的目的使用这种表述方式，如：用以反驳说“耶稣是真主的儿子”的基督教徒，在无奈的情况下以此反驳他们错误的信仰，这样是无妨的。但不应与其他人这样说，以避免产生误解。因为揭露基督教对于先知尔萨的迷误信仰的手段之一，就是向他们展示在《圣经》中所讲到的“为子”的身份不只属于先知尔萨独有，这就明确的证明了在《新约》当中，所有关于“为子”意义的内容并不是指真正意义上的“为子”。不是保罗所捏造的那个使基督徒偏离了认主独一正信的说法所讲的：耶稣是真主的儿子。在“父”和“子”的词句上故意混淆。在这些反驳他们错误信仰的经文中有《路加福音》（20/36）中先知尔萨对信士们说：“因为他们不能再死。和天使一样。既是复活的人，就为神的儿子。”

在《以赛亚书》（43/6）中说：“将我的众子从远方带来，将我的众女从地极领回。”

在《约翰福音》（1/12）中说：“凡接待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赐他们权柄，做神的儿女。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，不是从情欲生的，也不是从人意生的，乃是从神生的。”

同样，有将真主描述为“父”的经文，如：



在《马太福音》（6/1）中尔萨对他的门徒们说：“若是这样，就不能得你们天父的赏赐。”

在《路加福音》（11/2）中说：“你们祷告的时候，要说，我们在天上的父……”

在《约翰福音》（20/17）中说：“我要升上去，见我的父，也是你们的父。见我的神，也是你们的神。”

基督徒不会说天使、以色列人以及使徒是真正意义上的真主的儿子；同样，也不会说真主是他们真正意义上的父亲。而这样表述是运用比喻的方法，即：在施恩、护佑、供养方面如“父”，他们在崇拜、需求与依靠方面如“子”。

如此，就揭穿了他们说《圣经》中讲耶稣是上帝的儿子妄言。

2-如果他的用意是：所有人都像先知尔萨那样是真主的儿子。类似于基督教徒的信仰，这就是比基督教徒更严重的“库夫尔”（不信）。

3-如果他的意思是：所有人都是真主的子女与眷属。那么，穆斯林与不信者就没有了区别。也就表示不将犹太教徒、基督教徒和偶像崇拜者列为不信者，这是对伊斯兰的背叛。谁对犹太教、基督教的不信有所犹豫，或认为他们的信仰正确，他已然叛离了伊斯兰。

4-如果他的用意是想与犹太人和基督教徒以“兄弟”相称，因为大家都是真主的子女，那么这是错误的。在信士与不信者之间没有兄弟的情意，那段圣训是不可靠的，即使它是可靠圣训，也不证明这个意思。

对于不适当的言辞应当警惕，因为它可能会使一个人陷入罪过当中，并且造成误导，特别是与认主独一无二相关的、与真主唯一的尊名与属性相关的言辞，真主的权利是最当维护免遭亵渎的。特别是犹太人曾经使用的这个词，在《古兰经》中受到真主的谴责：“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都说：‘我们真主的儿子，是他心爱的人。’你说：‘他为什么要因你们的罪过而惩治你们呢？’其实，你们是他所创造的人。”（《古兰经》5：18）

真主至知。